

##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投资产业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产业基金概述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11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家居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北京方圆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圆金鼎”）设立家居产业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产业基金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企业，基金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向基金出资，基金首期规模1亿元，其中公司占出资募集规模的80%（公司作为基金有限合伙人的投资主体不限于公司，公司有权引进其他投资主体，投资比例合计达80%）；2017年12月29日，公司完成了宿迁皮阿诺金鼎资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宿迁市宿豫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该产业基金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和2018年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发起设立家居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和《关于设立家居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终止投资产业基金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终止投资产业基金的原因

公司原拟通过投资设立宿迁皮阿诺金鼎资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加快推进大家居产业发展战略，有效整合产业资源，但在后续筹备过程中，随着宏观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产业基金一直未能寻求到较合适的投资标的。同时，综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资金情况等因素，经审慎考虑并与方圆金鼎沟通后，公司决定终止投资前述产

业基金。

### 三、本次终止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就产业基金实际出资，亦未持产业基金任何权益；产业基金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尚未开展实质性运营。本次终止投资产业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会持续借助专业合作伙伴的经验和资源，推进公司大家居产业战略目标，择机进行深入合作来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

###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三日